

证券代码: 000931

证券简称: 中关村

公告编号: 2020-107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2020 年 12 月 2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为四环医药向昆仑信托申请 1.5 亿元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018 年 12 月，经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四环医药）在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昆仑信托）办理的不超过 17,000 万元综合授信即将到期。

经与昆仑信托协商，四环医药继续向其申请不超过三年的授信，金额不超过 1.5 亿元，本公司拟继续为四环医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同时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重庆海德）以其持有的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 318 号商业用房房地产继续作为此笔授信的抵押担保。

经昆仑信托选定的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康

正评字 2020-1-0110-F01DYGJ1 号房地产评估报告》，上述房地产于价值时点 2020 年 9 月 15 日的抵押价值为人民币 39,015 万元。

四环医药已为该笔担保出具书面《反担保函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：“对外担保事项应当取得全体董事 2/3 以上签署同意，或经股东大会批准”。本议案已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。

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，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此项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协议尚未签署。

详见同日公司《对外担保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108。

二、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决定召开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：

（一）召集人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

（二）召开时间：

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（周五）下午 14:50；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（周五）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（周五）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（周五）0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（四）股权登记日：2020 年 12 月 11 日（周五）。

（五）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2 层会议室

(六) 会议审议事项:

1、关于为四环医药向昆仑信托申请 1.5 亿元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
详见同日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109。

备查文件:

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